

岳飞故事演讲稿五分钟(模板6篇)

演讲，首先要了解听众，注意听众的组成，了解他们的性格、年龄、受教育程度、出生地，分析他们的观点、态度、希望和要求。掌握这些以后，就可以决定采取什么方式来吸引听众，说服听众，取得好的效果。好的演讲稿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，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演讲稿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演讲稿，欢迎大家分享阅读。

岳飞故事演讲稿五分钟篇一

大家好！

雷锋叔叔出生于上个世纪四十年代，他的很多感人的事迹已经渐渐地被人们所淡忘了，但他却应该是我们学习的榜样，不信就听我给大家讲几侧他上小上学时的故事吧！

雷锋说：“就剩这一道题了，我总做不对。”

那个同学过来看了看：“这道题我做好了，你拿去看看吧。”说着从书包里拿出作业本递了过去。

雷锋笑笑说：“谢谢你，让我自己再想一想吧。”

“那——就借你的给我抄一下吧。”

那同学便坐下重做了一遍，原来是运算中粗心，所以得数就不对了。这时，两个人都开心地笑了，这才收拾好书包，手拉着手高高兴兴地离开了学校。

六一儿童节，少先队决定到湖南烈士公园过一次有意义的队日。到烈士公园要步行三十多里路，打大鼓的任务很重，雷锋主动承担了这一任务，当了鼓手。队伍出发了，他小小的个子，打着大鼓走在前面。队员们踏着鼓点，唱着“我们是

共产主义接班人”迈着整齐的步伐，向长沙市进发。

走出七八里路，雷锋累得浑身是汗。辅导员见了，忙派了一名同学来替换他背鼓。雷锋笑笑说：“不用换，我能行？”说着挺起胸来，扬起小手咚咚地把鼓擂得更响。途中休息之后，辅导员见他太累了，又派了一名同学来替换他。可他却说：“打鼓的任务我已经领下来了，应该由我来完成。”于是他又背起大鼓继续前进。对于身材矮小的雷锋来说，背一个好几斤重的大鼓走三十几里路，的确不是一件轻松的事，何况还要边走边打呀。他顶着烈日，越走越觉得吃力，腰发酸，背发胀，嗓子发干，腿发痛。怎么办？他只有一个信念：坚持，朝着既定的目标，坚持前进，坚持到底。

岳飞故事演讲稿五分钟篇二

关于岳飞的十个冷段子故事

岳飞家境贫苦，但他从小就显示出与年龄不相称的能力。尚未成年，他就能拉得起三百斤的硬弓，引发八石(一千斤)的腰弩。

岳飞有个同乡叫周同，是一个善于射远的好手，岳飞跟随他学习，很快学会了他的全部技艺。此后，岳飞又跟随和一个有名的枪手陈广学习“技击”，很快在使枪技术上“一县无敌”。

为了谋生，岳飞到相州安阳县的昼锦堂韩家做了一名护院。韩家是宰相韩琦的老家，在当地是出名的世家大院。

有一次，张超为首的一群农民暴徒约一百人，包围了韩家大院要抢劫。岳飞攀上高墙，拉开强弓，一箭射死了张超，吓得其他人纷纷逃散。

这件事，让岳飞在韩家子弟眼里有别于寻常护院，他们乐于与岳飞接触、交谈。岳飞也因而接触到了知识层面更高的阶层，开阔了眼界和谈吐。

岳飞的酗酒是在韩家做护院时染上的，他在二十岁时离开韩家到相州的一个市镇当了游櫓(弓手)。但一次酒醉后误了事，丢了职务，就此应募从军。

成为一方大将后，他在一次大醉之后，将同饮的江西官员赵秉渊痛殴一顿，差点打死。高宗皇帝赵构第一次与岳飞见面，就告诫岳飞戒酒。岳飞听从了，从此滴酒不沾。

岳飞驻扎宜兴时，有百姓控诉，他的舅舅姚某对当地有所骚扰。对这个触犯军法的行为，岳飞向母亲诉说：“儿能容，军法不能容。”但在母亲的极力劝阻下，还是放过了舅舅。

不料，姚某怀恨在心，在一次出发的路上，偷偷向岳飞放冷箭，幸好没射中岳飞，只射到了马的鞍桥。岳飞立刻骑马擒下姚某，命王贵和张宪捉住他双手，自取佩刀剖其心脏。

牛皋在评书小说里是岳飞的好兄弟，但他其实并非岳飞嫡系，而是作为外来部队后拨给岳飞军的。

结果他的威名和勇猛震慑住敌军，岳家军大胜。事后，岳飞上报战功时却将最大的功劳给了爱将徐庆，徐庆一下由武功郎升为武功大夫，牛皋仅仅官秩升了两级。

知道这件事的人，都觉得岳飞偏私，唯独牛皋毫不在意。

岳飞虽然屡立战功，但直到建炎四年还在张俊的节制指挥下，他很希望能大展拳脚。

刘光世、韩世忠、张俊和岳飞号称中兴四将，但这三人的资历都比岳飞高，宋廷南迁之时他们就是最高的军事指挥官。

特别是张俊，几年前，岳飞还是他军中的将校，没想到岳飞凭借不断的战功，很快官职上和他平起平坐，声望上则有过之，这让他非常嫉妒。

岳飞不是不懂人情世故，他在任职期间，一直不断给韩世忠、张俊写信，尽管很少受到回信，但他还是坚持向两位前辈将领写信，一两年间，居然写了三十多封。

平定杨么起义后，岳飞军获得了大量战利品，他从中挑选了两只车船，附带着作战人员和战斗设备，分别送给韩世忠、张俊各一只。

韩世忠见了很喜悦，消除了许多误会；而张俊却反而更加嫉恨，因为他认为这是岳飞故意显摆战功。

岳飞不管是战时还是平时，都自奉菲薄，平时饮食他只是一盘煎猪肉和面食，从没有第二样肉食。

有次手下端上来一只鸡，岳飞很奇怪问来由，厨师说是鄂州一个官员送的，岳飞立刻嘱咐以后不准再接受这样贵重的礼物。

一支不隶属岳飞的部队也驻扎在鄂州，其将领郝某请岳飞到自己的营寨吃饭，上了一盆“酸馅”。

岳飞从没吃过酸馅，只吃了一个，就让手下打包，说：“这么好吃的东西，不要一次吃光了，留到晚上再接着吃。”郝某听了，非常惭愧。

岳飞十五岁那年就结了婚，妻子刘氏比他略大，次年就生了一个儿子岳云。但战乱中，岳飞的河南汤阴老家沦陷，等他隔了几年找到母亲和儿子时，刘氏已经改嫁了。

南渡之后，岳飞续娶了宜兴的李氏，李氏很贤惠，侍奉婆婆，

相夫教子，夫妻感情很好，又生了几个孩子。

身为大将，岳飞没有像其他身份相当的人一样纳妾蓄姬，这在当时是很罕见的。

名将、川陕宣抚使吴玠，曾派了个使臣到岳飞鄂州军中。接待之时，使臣惊奇的发现宴会上居然没有舞姬音乐，只有将校和幕僚陪伴，回去后他将这一新闻告诉吴玠。

吴玠为了讨好岳飞，便花了两千贯买了个士族女子，派了两个手下的妻子将她护送到鄂州。

当时，房间里的女子没有回话，岳飞却听到传来吃吃的笑声。很明显，这个女子对朴素生活持嘲笑态度。于是，这个女子没见一面，就被岳飞送回。

朝廷要除掉岳飞，派人去召见人在庐山的岳飞回杭州，当时，岳飞已经遭到诬告，朝廷已经抓捕了张宪和岳云，岳飞虽然心里有怀疑，但还是遵从命令回杭州，路上，他只带了几个手下。

有一晚，他在江边的一个巡检官家里借宿，坚持不麻烦别人只在门洞里露宿。让大名鼎鼎的岳少保在门洞过夜，巡检官很不安，夜间特意走到近前窥探。

在岳飞心里，他有功国家无愧天地，哪里不敢去？

第一、岳飞首次担任节度使时，曾得意的说：“三十二岁建节，自古少有。只有开国的太祖才有。”——僭越狂悖，居然自比太祖！

第二、岳飞从郾城奉旨班师后，闷闷不乐，某晚住在寺庙里，和王贵、张宪、董先等心腹将领坐谈，岳飞问：“天下事，当如何？”片刻沉默后，张宪回答：“在相公处置尔。”——

不满朝廷，图谋不轨！

又指着董先说：“像韩家军，你不消带一万军就可以把他们蹉踏了。”——狂妄自大，残害友军。

第四、岳飞一次召集诸将会议，突然说：“国家现在的处境不得了，官家(皇帝)又不修德！”——以下犯上，煽动造反。

岳飞故事演讲稿五分钟篇三

早上好!我是号选手，今天我演讲的题目是《学雷锋我们一起行动》。

有一个名字，在华夏大地家喻户晓，他，就是雷锋;有一种精神，感召代代中华儿女，这，就是雷锋精神。雷锋——一位普普通通的共产主义战士□20xx年的人生旅途，尽管短暂，却像神州大地上空一颗璀璨的星星，照亮了苍穹，温暖着大地，闪烁着耀眼的光芒。

“接过雷锋的枪，雷锋是我们的好榜样;接过雷锋的枪，千万个雷锋在成长”。他，只是一个普通的鞍钢集团员工，但他倾其所有，不图回报□20xx年来，他参加了55次无偿献血，累计6万多毫升□;20xx年来，他先后为困难学生、困难职工和灾区群众捐款12万多元，资助180多名贫困生，这些资金全部来自他的省吃俭用。而他一家3口至今仍住在不足40平方米的郊区旧楼房里……他——就是20xx年度《感动中国》十大人物之一——郭明义。郭明义伯伯，用爱心高高擎起了雷锋精神的鲜艳旗帜。他是我们心中的楷模，是时代的热血英雄，是新时期的雷锋。如今，在我们国家，涌现了千千万万个像郭明义伯伯一样可爱的人，“最美老师张丽莉”、“最美妈妈吴菊萍”、“最美司机吴斌”……他们都在用自己的行动诠释着雷锋精神。

我是一名小学生，虽不能像郭明义伯伯、张丽莉老师他们那样，做出感天动地的壮举。但是，我可以尽自己的努力帮助身边的人。

在我们学校，每天都会看到一对熟悉而特别的身影，身患小儿麻痹的女孩，在母亲的搀扶下艰难地攀爬楼梯，两只手紧紧地抓住护栏，每上一个台阶，都如攀登峭壁一样艰难。就这样，第一次与同学陈婷婷母女相识的情景便深深地烙在我的心头，那张汗珠滚落、坚强自信的脸，给了我深深的震撼。一种强烈的冲动在我心头翻滚：帮帮她！帮帮她！帮帮她！

陈婷婷自从上学以来，由妈妈送到教室，一待就是五个小时，她从没有参加过一次课间活动，也没有在学校上过一次厕所。那张板凳她坐的时间不知比别人要长多少倍。她不敢多吃喜爱的水果、不敢奢求渴望的冷饮，就连我们平时习以为常的喝水也不敢尽兴……这样下去，她瘦弱的身体能承受得住吗？我和同学看在眼里，急在心头。于是，一个计划悄悄地开始酝酿了，在学校的支持下，老师的帮助下，紧邻教室的一个办公室内，关闭已久的卫生间，经过重新修整为陈婷婷专门开放了。女同学自觉轮流排班，每天一个人扶她上厕所、陪她到教室外面活动。渐渐地，她忧郁的眼神有了快乐，弱小的身体有了力量，受伤的心灵充满阳光。

从二年级到现在，我们的教室年年升高楼层，她的专用卫生间也随之年年升高，我们与婷婷之间的感情也年年加深。。不知不觉，我们已是六年级学生了，无忧无虑的童年生活即将成为美好的回忆。离别在即，我们相约要一起陪婷婷上完初中、高中……，为了这个美丽的誓言我们愿意坚守。我们愿意努力善小亦为之，从每一件小事做起，用我们的努力为他人带来快乐。雷锋，就是你、我、他，学雷锋，让我们一起行动！

我的演讲完毕，谢谢大家！

岳飞故事演讲稿五分钟篇四

岳飞(1103~1142年)字鹏举，北宋相州汤阴县永和乡孝悌里(今河南省安阳市汤阴县菜园镇程岗村)人。中国历史上著名的战略家、军事家、民族英雄[1-2]。岳飞在军事方面的才能则被誉为宋、辽、金、西夏时期最为杰出的军事统帅，同时又是两宋以来最年轻的建节封侯者、连结河朔之谋的缔造者。位列南宋中兴四将(岳飞、韩世忠、张俊、刘光世)之首。

南宋抗金英雄岳飞背刺“尽忠报国”四字，昭示爱国心迹，历来为人称道。但是岳飞背部的字究竟是何人所刺，《宋史》没有详细记载，民间流传有多种版本，一种说法是岳母刺字，激励岳飞报效国家。也有人考证说，岳飞背上刺字乃是宋朝兵制使然。岳飞背上的“尽忠报国”究竟从何而来，历史上仍然是一个未解之谜。

《宋史·岳飞传》有记载，当岳飞入狱之初，秦桧等密议让何铸审讯。岳飞义正词严，力陈抗金军功，爱国何罪之有？并当着何铸面“裂裳以背示铸，有‘尽忠报国’四大字，深入肤里”。浩然正气，令何铸汗颜词穷。

北京青年报报道，北京师范大学历史系教授游彪认为，岳飞的母亲姚氏是一个农家妇女，识字的可能性不大，所以不可能亲手在岳飞背上刺上“尽忠报国”四个字。但极有可能的是，他母亲为了鼓励他放心去战场打仗，请人在岳飞背上刺的。

宋代实行募兵制，为了加强对士兵的管理和控制，要求“刺字为兵”

关于岳飞背部刺字还有一种说法，岳飞久怀报国之志，曾三次从军抗金杀敌。他于宣和四年(1122年)19岁时第一次应募入伍，背部刺字大约是此时所为，因为北宋末年“刺字为兵”的制度仍在贯彻执行。所以岳飞在背部刺上“尽忠报

国”四字明志。

游彪教授对此提出了不同的看法，他认为通过分析宋代的兵制，可以推断岳飞背上的字不是因为他当兵才刺的。

两宋时期，是中国历史上唯一一个国家正规军完全靠募兵的时代。汉唐和元明清都是实行征兵制，所谓征兵就是一种兵役，只要是国家的公民，都要被强行服兵役。

两宋的募兵制则是国家从老百姓中招募士兵，国家出钱雇佣他们。所以宋代的军队都是国家花钱养的雇佣兵，人员来源比较复杂，游民、饥民和犯过法的人都可以应募入伍，这就加大了管理的难度。

从宋太祖赵匡胤开始，为了加强对军队的管理和控制，“刺字为兵”就成为了一种规范运作的制度，只要是应募入伍的士兵，都要刺字作为标记。赵匡胤认为应该把兵和民分开，兵民分开控制，有利于国家的稳定，有利于皇帝的统治。南宋人牛弁《曲洧旧闻》也说：“艺祖(即宋太祖)平定天下，悉招聚四方无赖不逞之人，刺字以为兵。”据古书零星记载，一般是取“松烟墨”，入管针(类似于管状针头)画字于身，直刺肌肤，涂以药酒即成。

岳飞刺字的内容和部位都不符合宋代士兵刺字的规定

宋代有两种军队需要刺字，一种是禁军，就是国家的作战部队；一种是厢军，相当于现在的工程兵，国家的大型公共工程，比如修桥补路等，都是由厢军来完成。禁军和厢军都有各自固定的番号，为了便于识别和管理，士兵刺字的内容基本上都是各自所属部队的番号，不会是其他的内容。这样使得士兵不能随心所欲地流劝和逃跑。

还有牢城兵，比如说水浒传里面的林冲。他犯罪之后被发配到沧州当兵，这种兵是带有徭役性质的，也会刺上诸如牢城

第几指挥之类的标记。

所以游彪教授说，从岳飞背部刺字的内容——“尽忠报国”来分析，不可能是他应募当兵的时候刺上去的。而且刺字的部位也不符合宋代的规定，宋代给士兵刺字叫做黥面，最开始刺在脸上，人为地把士兵和社会普通阶层分开，这对士兵是一种歧视。

宋代是一个重文轻武的社会，武将的社会地位十分低下。文官尤其是进士出生的人，社会地位都很高的，武官都受到严重的社会歧视。因为当时就是一个尚文的时代，连军官都受到歧视，更不用说普通的士兵了。当然也不乏有开明的士大夫提出自己的看法，认为这种歧视士兵的做法并不太好，希望做一些必要的调整。后来有很多刺字就改刺在手臂、手心、手背或者是虎口上了。

而且给士兵刺字的目的是防止士兵逃跑或者犯法，便于管理和控制，所以才会选择刺在脸上和手心手背这些相对明显的地方。如果像岳飞那样刺在背上，太隐蔽了，根本没有任何标志作用。所以这也说明岳飞背部的“尽忠报国”不符合“刺字为兵”的募兵制度。

“尽忠报国”为什么后来误传成为了“精忠报国”？

现在也有一些关于岳飞的史料记载，把“尽忠报国”写作了“精忠报国”。游彪教授认为这很可能和宋高宗有关系。

岳飞在对抗金兵入侵的战斗中，立下了赫赫战功，为了表彰岳飞，当时的皇帝宋高宗御赐了“精忠岳飞”四个字给岳飞，并且让手下人做成了一面写有“精忠岳飞”的旗帜。以后凡是岳飞出征的时候，都会带上这面写有“精忠岳飞”的大旗帜。到了明清以后，“尽忠报国”就变成了“精忠报国”，这实际上是明清人的误解。

游彪教授说，明清时期，把“尽忠报国”变为“精忠报国”，更多的是在宣扬一种帝权，因为“精忠”这两个字是宋高宗御赐的。想要激励当时的老百姓在国家危难的时候，发扬这样一种精忠报国的精神。实际上，在元朝的时候，蒙古人占统治地位，汉人的社会地位相对低下。到了明朝，尽管朱元璋建立起汉人统治的政权，但实际上明朝时期，外患仍然很严重，北方的蒙古势力很强大，所以在这种情况下，需要全体老百姓用这种“精忠报国”的精神来巩固和捍卫汉人的政权。所以“尽忠报国”就慢慢流传成了“精忠报国”。

岳飞故事演讲稿五分钟篇五

大家上午好!今天，在这里，我给大家演讲的题目是□XXXX□□

当选择演讲这个话题的时候，我的心情是沉重的，我的心是沉痛的。当今的社会，年轻的我们，还在为“我们要不要雷锋?”这样的问题而苦恼与迷惑?雷锋是新中国的文明的代名词，更是我们国家新时期新发展阶段中，展示出新青年的新面貌。它贯穿我们中国几十年，影响一代又一代的中国人民，而如今，我们却要对这一文明进行质问、进行怀疑，是我们自身堕落还是文明堕落了?我们是显而易见的!

我们每个人，在他出生的下来都是善良的。而一旦遭遇了社会上的虚伪与罪恶，我们的这颗心就逐渐被污染了。污染的心是可怕的、是恐怖的，我们时刻都在检点着自己的心究竟是怎样!夏天的时候，我们的衣服染上汗液，我们就会用肥皂与清水洗刷衣服上的污点。在阳光的照耀下，衣服就变得很干净。我们的心如同这件原本干净的衣服，因为沾上了污尘，所以它变得肮脏，而实际上它本身不是肮脏。而我们的雷锋精神就象是这洗刷衣服的肥皂与清水，将这污染洗刷去，还我们一个健康、快乐与阳光的心情与面孔。

雷锋精神的核心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，为人民的事业无私奉献。这是多么高尚的道德情操，多么朴实的精神文化啊!著

名的歌手，巍巍有首歌唱得很动听，这首歌曾经吸引了万千的人民。“只要人们都献出一点点爱，人间将会变成美好的天堂！”是啊，只要我们都献出一点点爱，只要我们都高举雷锋精神旗帜，这个世界将是美好的天堂，这个世界将是最幸福的天堂。

我们常问，天堂在哪里？我们常说天堂在何处，其实，只要我们高举雷锋精神，天堂就在人间，天堂就是我们的身边。

作为我们新一代的青年，让我们高举雷锋精神旗帜永不动摇，让我们永远朝着党与政府的和谐社会、和谐中国的方向努力发展吧。雷锋精神，永灿光芒！

我的演讲完毕，谢谢大家！

岳飞故事演讲稿五分钟篇六

我们都岳飞是南宋杰出的统帅，他重视人民抗金力量，但对于岳飞和秦桧的故事你了解多少呢？今天小编整理了关于岳飞和秦桧的故事供大家参考，一起来看看吧！

岳飞是民族大英雄，重视人民抗金力量，他忠君爱国，其母在岳飞后背刺上“精忠报国”四个大字，岳飞还是历史上的抗金英雄，深受人民群众的崇拜，位列南宋中兴四将之首。岳飞成功收复了襄阳六郡，震动了宋廷。他主张抗金，岳飞多次将金兵打败，金国眼看敌不过宋朝，想到了讲和，秦桧当时任宰相之职，完颜兀术在给秦桧的书信中说“必杀岳飞，而后和可成”。后来岳飞就被秦桧以莫须有的罪名，在大理寺狱中杀害。

史书记载，在秦桧授意下，岳飞被剥夺了军权，张俊诱导副统制王俊告张宪谋反”，张宪是岳飞最得力的部下，以此来牵连岳飞。张宪被严刑逼供，但依旧不认罪，于是张俊便捏

造了张宪的口供，说岳飞处文字谋反”，后来岳飞被抓进了大理寺。主审官何铸严审岳飞，岳飞袒露出背上旧刺精忠报国”四个大字，何铸向秦桧呈报岳飞冤情，秦桧却不释放岳飞。

宋金绍兴和议”达成，和议是宋向金国称臣，岳飞始终未能被释放，因为逼供不成，为了坐实岳飞的罪名，秦桧以岳飞指斥乘舆”、坐观胜负”的罪名，将岳飞定死罪。韩世忠因岳飞入狱之事质问秦桧，秦桧回答：岳飞子云与张宪书虽不明，其事体莫须有。”韩世忠气愤莫须有”三字何服天下，布衣刘允升上书为飞申冤，惨遭杀害。岳飞临死前供状上只写了八个字，天日昭昭，天日昭昭。

秦桧因害死岳飞，被评为佞臣，也是中国历史上名声最臭的奸臣之一，因为害死了岳飞，后人们刻意以秦桧的形象雕塑成为铜像，在岳飞墓地长跪，现在已有500多年的历史。

岳飞是我国历史上一位杰出的英雄，其一生中有“还我河山”和“精忠报国”的爱国精神一直激励着后人。

岳飞位列南宋中兴四将(岳飞、韩世忠、张俊、刘光世)之首。在我国北宋末年和南宋初年，女真贵族曾接连多次发动大规模的掠夺战争。在社会生产力遭到严重破坏的情况下，岳飞坚决主张抗击女真贵族的野蛮掠夺战争，在历史上是起着进步作用的。

尤其是岳飞不计个人身家性命的得失，反对赵构、秦桧一伙的投降逆流，招致投降派的仇视，以“莫须有”的罪名惨遭杀害，这是值得表彰的民族气节。

秦桧(1090年—1155年11月18日)，字会之，生于黄州，籍贯江宁(今江苏南京)。南宋初年宰相、奸臣，主和派、投降派的代表人物。

政和五年(1115年)，秦桧进士及第，中词学兼茂科，任太学学正。宋钦宗时，历任左司谏、御史中丞。靖康二年(1127年)，因上书金帅反对立张邦昌，随徽、钦二帝被俘至金，为挾懒信用。宋高宗建炎四年(1130年)，秦桧回到临安，力主宋金议和。绍兴元年(1131年)，擢参知政事，随后拜相，次年被劾落职，绍兴八年(1138年)再相，前后执政十九年，历封秦、魏二国公，深得高宗宠信。绍兴二十五年(1155年)，秦桧病逝，时年66岁，追赠申王，谥忠献。开禧二年(1206年)，宋宁宗追夺其王爵，改谥谬丑。嘉定元年(1208年)，史弥远执政后又恢复其王爵和谥号。

秦桧在南宋朝廷内属于主和派、投降派，奉行割地、称臣、纳贡的议和政策。第二次拜相期间，他极力贬斥抗金将士，阻止恢复；同时结纳私党，斥逐异己，屡兴大狱，是中国历史上著名的奸臣之一。